

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第十二次（四／零九至一零）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陳恒鏞議員（主席）

文裕明議員

林發耿議員

張浩明議員

許昭暉議員

陳偉明議員, MH, JP

陶桂英議員

黃偉傑議員

陳崇業議員

鄒秉恬議員

蔡子民議員

蔡成火議員

鍾偉平議員, BBS, MH

羅少傑議員

增選委員

丘增強先生

周卓偉先生

陳世光先生

劉志芬女士

政府部門代表

林穎琪女士

林雪薇女士

吳國添先生

劉少聰先生

張富強先生

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發展） 荃灣民政事務處

署理高級城市規劃師／荃灣 規劃署

行政助理／地政 荃灣葵青地政處

工程師／新界西及北 土木工程拓展署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

左美寶女士（秘書）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荃灣民政事務處

缺席者：

區議員

陳耀星議員, BBS, JP（副主席）

王銳德議員

朱德榮議員
周厚澄議員, GBS, JP
陳琬琛議員
黃家華議員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

2. 主席表示，陳耀星議員、王銳德議員、朱德榮議員、周厚澄議員、陳琬琛議員及黃家華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3.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第 28 條的規定，除非另獲主席同意，否則委員只可在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和補充發言各一次，而每次發言時間最多為三分鐘。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4.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委員一致通過。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5.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IV 第 3 項議程：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社區建設第 11/09-10 號文件）

6.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小組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

7. 秘書報告，陳崇業議員及陳偉明議員申報為荃灣安全健康社區督導委員會副主席，主席申報為荃灣青年會副會長、文裕明議員為會長及黃偉傑議員為主席。由於主席已申報利益，委員會同意由林發耿議員代為主持會議，繼續討論和審批此項撥款申請。

8. 代主席詢問委員須否即席申報其他利益，沒有委員申報。代主席決定，已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發言和參與表決，而申報其他利益的委員則不可發言和參與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9. 經討論及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元）</u>
荃灣區空氣流通評估及眾安街活化計劃發布及展覽會	荃灣安全健康社區督導委員會（合辦／申請團體）及荃灣青年會（合辦團體）	85,999

（按：蔡成火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分到席。）

V 第4項議程：工商業發展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區建設第12/09-10號文件）

10.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工商業發展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小組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

11. 秘書報告，陳偉明議員申報為荃灣民生協會會長、陳崇業議員為副主席。主席詢問委員須否即席申報其他利益，沒有委員申報。

12. 由於主席已申報利益，委員會同意由羅少傑議員代為主持會議，繼續討論和審批此項撥款申請。代主席決定，已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發言和參與表決，而申報其他利益的委員則不可發言和參與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13. 經討論及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元）</u>
工商業講座	荃灣民生協會	22,210

（按：蔡子民議員、鍾偉平議員及陳世光先生於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到席。）

VI 第5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各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報告

(A) 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

14. 主席報告，探討荃灣區空氣流通評估督導小組已於九月十四日舉行會議，並同意應香港科技大學（下稱“科大”）的要求去信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邀請他們向科大提供荃灣西鐵路站地盤（TW5、TW6及TW7）的擬議發展資料，以便科大完成報告中的建議部分。督導小組已於九月二十二日去信港鐵，並把港鐵提供的資料轉交科大參考。由於科大希望港鐵能提供進一步的資料，因此督導小組已再次聯絡港鐵。科大會取得相關資料後就研究報告結果提供獨立和專業的建議，以供督導小組審閱。

15. 荃灣區議會於九月二十九日的會議同意由香港大學建築學院社區項目工作坊（下稱“港大”）進行荃灣區願景研究，並把計劃轉交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跟進。港大會

就文物保育、重建發展、樓宇復修、社區活化等不同議題舉辦工作坊及諮詢公眾，並綜合建議製作報告。整項研究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完成，報告會提交區議會審閱再轉交發展局。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已於十月二十三日的會議通過研究的工作計劃書。此外，發展局預計於十一月下旬舉行市區更新地區願景研究交流會，與其他六個進行研究的區議會交流心得。

（會後按：為使區議會及顧問公司有足夠時間研究當區市區更新願景的初步建議，交流會會順延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舉行。）

（按：陳偉明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分退席。）

(B) 社區活化工作小組

16. 羅少傑議員報告，市區重建局已於九月完成沙咀道至楊屋道活化項目的重鋪路面工程，該局會繼續跟進安裝特色欄杆及擺放特色指示牌的工作。此外，香港房屋協會亦完成青山公路至沙咀道活化項目約 70% 的重鋪路面工程，預計整項工程可於農曆新年前完成，而該會亦已在眾安街擺放兩座特色雕塑，測試公眾的反應。

17. 路政署預計於十一月在沙咀道以南一帶展開重鋪路面工程。此外，該署報告荃灣街市街路段早前加設顏色層工程出現顏色物料剝落的情況，小組已要求該署盡快處理。

(C) 工商業發展工作小組

18. 蔡成火議員報告，荃灣區地區人士外地工商業考察團已於十月十五日至十六日參觀廣東省陽江市的工商業企業。是次考察共有 24 人參加，包括區議員、委員會委員及荃灣區四個商會的代表。

19. 小組已於十月二十一日順利完成海上視察，並邀請了土木工程拓展署、環境保護署、荃灣葵青地政處及荃灣民政事務處的代表一同視察荃灣區的沿海發展。召集人感謝成員及政府部門代表支持是次視察。

（按：鄒秉恬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五分退席。）

20. 陳世光先生感謝召集人用心籌辦荃灣區地區人士外地工商業考察團，並查詢考察團的財政安排。

21. 蔡成火議員表示，考察活動原訂於十月八日至九日舉行，並由接待單位負責行程及食宿安排，而每名參加者須繳交 500 元支付交通費用。因應陽江市接待單位的要求，活動須順延至十月十五日至十六日舉行。由於更改活動日期，以致參加人數較預期少，參加者須額外承擔住宿費用。他續表示，考察團的安排有改善的空間，並會於小組下次會議報告相關的行程及財政安排。

22. 蔡子民議員及許昭暉議員感謝召集人出錢出力籌辦是次考察及細意安排行程，並讚揚他按參加者的需要而提升所入住酒店的級數，以及建議日後舉辦同類活動時，可提升接待單位的層次或透過中央人民政府駐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安排行程，促進雙方的溝通。

23. 主席補充表示，考察活動並非以區議會名義舉辦，但他感謝成員承擔籌辦工作，亦理解參加者的查詢，希望小組會檢討考察活動的安排。

24. 陳世光先生表示，接待單位在安排行程方面有欠妥善，導致活動出現超支的情況，他認為活動雖非以區議會名義舉辦，但活動有區議員參與，因此須小心處理，以免影響區議會的聲譽。

25. 主席總結表示希望小組能汲取經驗，並於下次會議檢討日後籌辦同類活動的安排。

(D) 荃灣區節日燈飾籌備委員會（獲資助團體）

26. 蔡成火議員報告，本年度的節日燈飾會於十一月中旬亮燈，而除夕倒數活動的首期宣傳活動會於十一月下旬展開。

VII 第 6 項議程：其他事項

27. 主席表示，委員會於本年度尚有 10,340 元未定用途的撥款，當中 5,790 元來自工商業發展工作小組的撥款項目，4,550 元來自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項目。他詢問委員對該筆未定用途撥款的意見。

2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把該筆撥款交由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處理，如該小組最後決定不使用該筆撥款，相關款項會交回區議會財政及內務工作小組重新調配。

29. 委員備悉以下資料文件的內容：

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止的撥款財政報告（社區建設第 13/09-10 號文件）。

30.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日期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而討論文件的截止遞交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VIII 會議結束

3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十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社區發展及規劃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召集人	陳恒鑾議員
副召集人	陳崇業議員
小組成員	文裕明議員
	朱德榮議員
	黃家華議員
	陶桂英議員
	陳偉明議員, MH, JP
	黃偉傑議員
	陳耀星議員, BBS, JP
	鄒秉恬議員
	劉志芬女士

工商業發展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召集人	蔡成火議員
副召集人	朱德榮議員
小組成員	陶桂英議員
	蔡子民議員
	陳恒鑾議員
	陳耀星議員, BBS, JP
	鍾偉平議員, BBS, MH
	劉志芬女士
	陳世光先生